

关于公布《温州市瓯海区景山街道办事处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目录》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各社区、有关站所：

根据《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及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街道对以街道办事处名义制发的现行有效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其中保留继续有效的文件3件，废止的文件0件，宣布失效的文件0件，需要修改的文件0件。清理结果经2023年x月x日街道班子会议集体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布。

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除保留和列入修改目录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外，2022年12月31日前以我街道名义制定的其他行政规范性文件，一律不得再作为实施行政管理的依据。

本通知自2023年x月x日之日起施行。

附件：景山街道办事处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

（此件公开发布）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景山街道办事处

2023年x月x日

